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

LY/T 2304—2014

灯台树播种育苗技术规程

Technical regulations of seed propagation for *Cornus controversa* Hemsl

2014-08-21 发布

2014-12-01 实施

国家林业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林木种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15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：吉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：吉林农业大学、丹东市林业科学研究院、湖北省林木种苗管理总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林玉梅、任军、杨轶囡、温玄烨、张红岩、陈正芬、许红霞、王晓娜、孙伟、毛赫、张颖、周薇。

灯台树播种育苗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灯台树播种育苗的种子处理、土地准备、播种、田间管理、移栽、苗木出圃、检测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识、运输、包装等方面的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灯台树实生裸根苗培育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6000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

GB/T 6001 育苗技术规程

3 种子质量

种子净度不低于 95%、种子发芽率不低于 50%。

4 种子预处理

4.1 种子消毒

将种子用 0.5% 的高锰酸钾溶液浸泡 30 min,再用清水冲洗干净。

4.2 种子催芽

消毒后的种子与湿沙以 1 : 3 的比例混合(沙的含水量为 17%~18%,即手握成团,松手即散为宜),然后置于 0℃~5℃低温环境下。催芽期间每 7 d 翻动搅拌一次。翌年播种前 10 d 左右取出种子,在室外背风向阳处并以保湿材料覆盖。每 7 d 翻动一次。当有 1/3 种子裂嘴或露白时即可播种。

5 土地准备

5.1 圃地选择

应选择地势平缓、土层深厚、排灌良好、土壤肥力较高的微酸性至中性的沙质壤土。

5.2 圃地施肥

播种前 30 d,每亩施有机肥 1 000 kg,复合肥 50 kg。施后犁耙一次,使其分布均匀。

5.3 土壤消毒与作床

按 GB/T 6001 的要求执行。